

2020 年度

苍溪县河地镇人民政府

决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四部分 附件.....	24
附件 1.....	24
附件 2-1.....	30
附件 2-2.....	35
附件 2-3.....	38
第五部分 附表.....	4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二、收入决算表.....	42
三、支出决算表.....	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2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2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2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2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2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主要职能

1. 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强化思想政治建设、基层党组织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2. 加快镇政府职能转变，着力强化镇政府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民生保障等基本职能，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战略，加强农村市场监管，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3. 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治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4. 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协调一、二、三

产业融合发展；落实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项目相关工作；促进农业和镇域经济稳定发展。

5. 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农业、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公共服务职能，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森林防灭火等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

6.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0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 年度，全面完成 996 户、3377 人脱贫及巩固提升任务，完成 9 个贫困村“一低五有”各项指标全面达标；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7 个，总投资 13298 万元，其中入库工业投资项目 4 个投资 9671 万元；农业项目 3 个，投资 3627 万元；全年完成招商引资工业项目资金 4380 万元，省外项目 4863 万元。建成 100 亩规模以上示范园 10 个，“一村一品”特色示范园 15 个，户办家庭产业园 2000 余个。全镇种植猕猴桃 5000 亩、苍溪雪梨 2500 亩、中药材 3000 亩。新（扩）建年出栏生猪 1000 头以上规模养殖场 8 个、新建年出栏 2 万羽土鸡养殖场 3 个，建成年产 5000 吨有机肥厂 1 个，完成猕猴桃低产园改造 1720 亩，新植苍溪梨 200 余亩。全镇完成创业项目 18 个，其中 50-500 万的项目 1 个，500-1000 万的项目 1 个，1000 万以上项目 1 个。

二、机构设置

河地镇于 2020 年 5 月 23 日由原河地乡、原双河乡通过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合并成为新增单位河地镇人民政府，镇人民政府驻双河社区政府街 76 号。通过村级建制调整，村（社区）由 27 个减

为 16 个，村(居)民小组由 166 个减为 80 个，幅员面积增至 55.3 平方公里，总人口达到 21575 人。

河地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

纳入河地镇人民政府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河地镇政府机关
2. 河地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3. 河地镇便民服务中心
4. 河地镇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5. 河地镇农民工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1995.32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523.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84.53 万元，占 97.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3 万元，占 0.7%；其他收入 28.1 万元，占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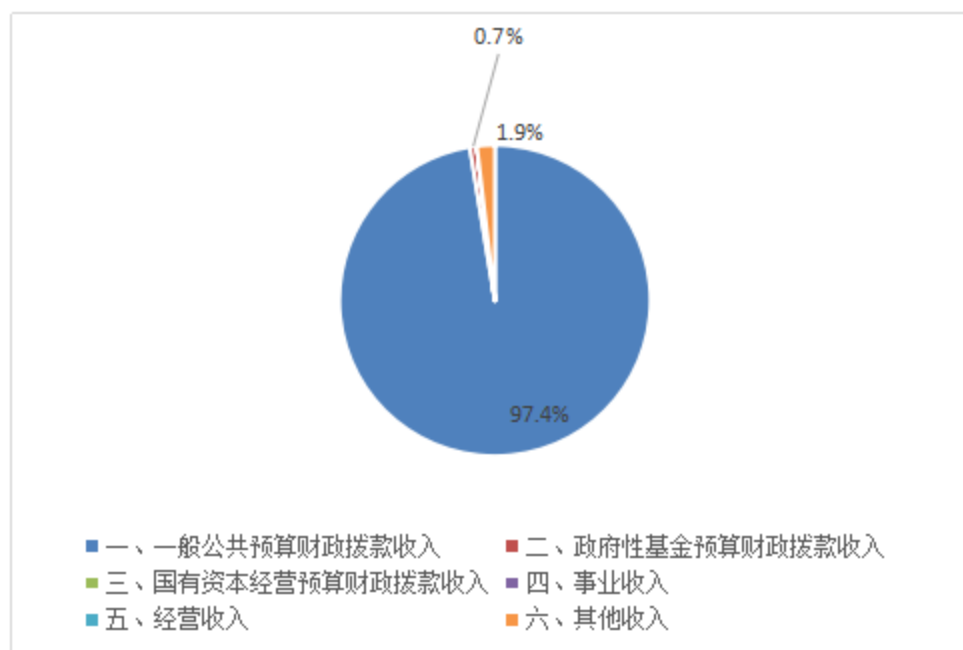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741.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2.43 万元，占 61%；项目支出 679.11 万元，占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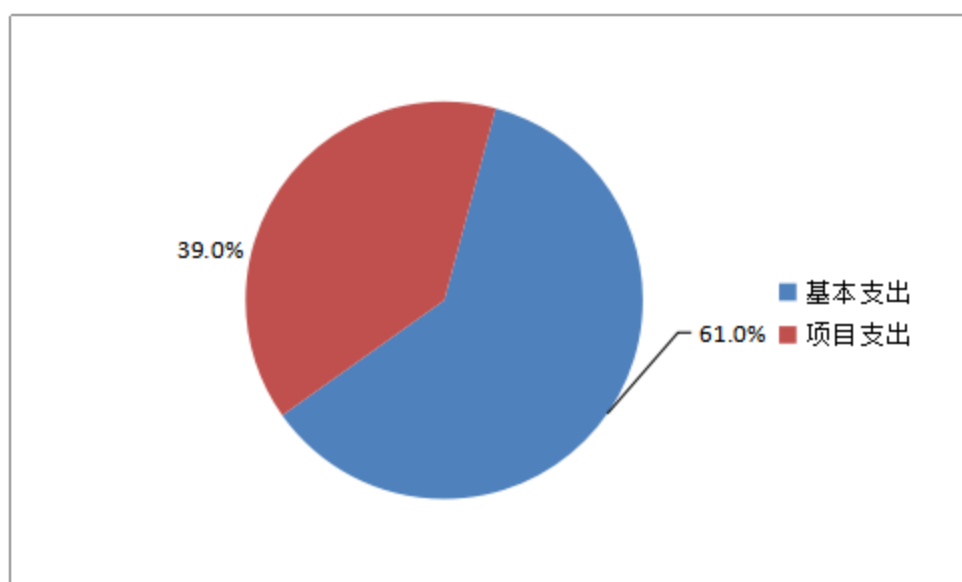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 1692.9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08.6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08.6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03.76 万元，占 43.7%；文化与传媒（类）支出 48.38 万元，占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2.47 万元，占 3.9%；卫生健康（类）支出 66.31 万元，占 4.1%；农林水（类）支出 678.58 万元，占 42.2%；住房保障（类）支出 49.19 万元，占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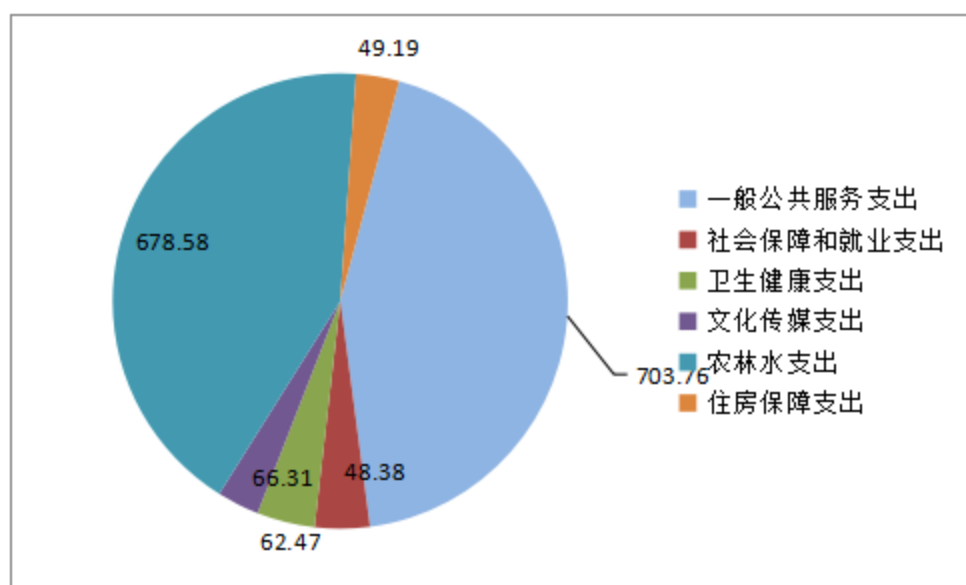


图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单位：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608.69万元，完成预算92.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20万元，完成预算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588.04万元，完成预算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6.20万元，完成预算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57.32万元，完成预算100%。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支出决算为40.39万元，完成预算100%。

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广播（项）：支出决算为 7.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2.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支出决算为 24.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5.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6.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43.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防灾减灾（项）：支出决算为 1.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497.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49.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15.5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40.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74.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51 万元，完成预算 7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府严格执行财

务制度，控制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7.53 万元，占 51.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6.98 万元，占 48.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53 万元，完成预算 75.3%。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 辆，其中：越野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53 万元。主要用于下村检查工作、应急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6.98 万元，完成预算 77.6%。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87 批次，111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6.98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主要用于扶贫工作检查接待费 3.60 万元，安全生产检查接待费 0.98 万元，新冠肺炎工作开支的接待费 0.77 万元，其他工作开支的接待费 1.63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44.27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4.75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28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合并人员增加，增设会议室会议桌椅及办公室办公桌椅等办公用品。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政府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2 辆，主要是用于扶贫、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森林防灭火等安全及其他工作。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3 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综合管理、整体效益等方面开展自评，我单位 2020 年度评价得分为 96 分，但在预算事项与实际支出事项不一致的问题。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 3 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达到了预算绩效目标的要求。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2.06 万元，执行数为 52.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解决了单位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通过场镇环境卫生整治，生态环境得到改善；通过法治宣传，提高全民安全意识，防止了事故的发生，实现社会和谐稳定，保障经济建设的安全运行；通过远程教育培训，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镇财力补助资金有限，满足不了政府经费的需求，缺少事业发展资金保障。下一步改进措施：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确保政府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和事业发展的需要。

（2）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项目全年预算数 11.13 万元，执行数为 11.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抗疫特别国债，该项目投资 11.13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发放村（社区）

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确保持续防疫和防疫面达到 100%，直至疫情结束。发现的主要问题：资金方面，补助资金金额较少，无法全面满足基层防疫需要。下一步改进措施：追加经费，确保全面满足基层防疫需要。

（3）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08.73 万元，执行数为 308.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全镇 13 个行政村，农村社区 3 个的村（社区）正常运行及干部报酬的发放，支持了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高了农村基层干部的素质和战斗力，维护了社会稳定，解决了村内最急需、群众最急盼、受益最直接的突出问题，促进了农业生产、方便村民生活，建立村民民主参与、民主议事、民主决策、民主监督的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管理体系。确保环境类、服务类、社会管理类项目正常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经费的资金投入结构目前较为单一，主要是政府投资，基层干部报酬低的问题难以解决。下一步改进措施：要通过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创收节支解决资金不足的问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			
预算单位		苍溪县河地镇人民政府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52.06		执行数	52.06
	其中-财政拨款	52.06		其中-财政拨款	52.06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增强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强化安全生产、维护社会稳定，改变生态环境，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增强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强化安全生产、维护社会稳定，改变生态环境，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济社会发展指标：脱贫攻坚、项目投资、产业发展、社会事业、民生工程、新型城镇化。 保障指标：从严治党、深化改革、安全生产、环境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	100%	100%
		质量指标	按县委、县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按质按量完成。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2020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万元）	≤52.06	52.0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	100%	100%
		社会效益	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100%	100%
		生态效益	节约资源有效推进，森林覆盖率持续提高，环境状况得到改善。	100%	100%
		可持续效益	推进各项工作依法科学健康可持续发展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民众满意度	≥98%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			
预算单位		苍溪县河地镇人民政府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11.13	执行数	11.13	
	其中-财政拨款	11.13	其中-财政拨款	11.13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将上级补助一线防疫人员的抗疫特别国债补助全额及时发放到一线防疫人员，提高防疫人员积极性，确保持续防疫和防疫面达到 100%，直至疫情结束。			将上级补助一线防疫人员的抗疫特别国债补助全额及时发放到一线防疫人员，提高防疫人员积极性，确保持续防疫和防疫面达到 100%，直至疫情结束。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线补助人数	265 人	完成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
		成本指标	按总额发放	11.13	11.1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严防新冠肺炎疫情扩散	100%	1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效益	持续完成疫情防控	至疫情结束	至疫情结束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一线防疫人员满意度	≥95%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预算单位			苍溪县河地镇人民政府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481.56	执行数	481.56
	其中-财政拨款		481.56	其中-财政拨款	481.56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切实保障基层组织人员报酬和基层工作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		切实保障基层组织人员报酬和基层工作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 13 个,农村社区 3 个,村组干部人员报酬保障,基础设施、环境类、服务类、社会管理类项目的运行维护。	按政策规定标准用途予以保障	保障基层组织活动正常开展,运行率 100%。
		质量指标	按县委、县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按质按量完成。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底	2020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万元）	≤481.56	481.5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解决村内最急需、群众最急盼、受益最直接的突出问题,促进农业生产、方便村民生活,建立村民民主参与、民主议事、民主决策、民主监督的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管理体系。	确保基层组织的正常运转,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100%
		生态效益	节约资源有效推进,森林覆盖率持续提高,环境状况得到改善。	100%	100%
		可持续效益	提升农村基层干部的素质和战斗力,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农村基层干部队伍,覆盖率 100%。	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农村基层干部队伍,覆盖率 100%。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98%

2.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苍溪县河地镇人民政府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等 3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 2020 年度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2—1),《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 2020 年度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2—2),《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目 2020 年度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2—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4.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5.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6.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指政府机关用于“人民代表之家”规范化建设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政府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用于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政

府机关用于政权建设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共产党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指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8.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指文化站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指用于文化站免费开放的项目支出。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广播（项）：指政府用于广播部门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指政府用于计生部门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镇机关单位用于缴纳行政（参公）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指政府用于村建部门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指政府用于农业服务中心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政府用于农村基层组织村组干部报酬、村办公经费和运行经费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指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指抗旱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旱情监测及抗旱，抗旱预案编制修订，抗旱物资购置管护，抗旱设施设备运行维护，抗旱应急水源建设以及对各级抗旱服务组织的补助等。

14.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农村贫困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抗疫相关支出:指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等抗疫相关支出。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9.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苍溪县河地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河地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

纳入河地镇人民政府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河地镇政府机关
2. 河地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3. 河地镇便民服务中心
4. 河地镇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5. 河地镇农民工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服务“三农”工作。主要围绕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四个方面履职。致力稳中求进，提升综合经济实力，致力规划先行，特色产业蓬勃发展，致力项目争取，基础设施全面改善，致力脱贫攻坚，如期实现退出验收，致力民生事业，筑牢社会保障体系，致力新风培育，深入开展六化行动。

（三）人员概况

2020 年度单位行政编制 29 个，事业编制人数 31 个。政府有独立核算的机构 1 个，党委在职人员 4 人、政府机关在职人员 25 人、事业在职人员 31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523.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84.53 万元，占 97.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3 万元，占 0.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8.10 万元，占 1.9%。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741.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2.43 万元，占 61%；项目支出 679.11 万元，占 3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绩效目标：致力稳中求进，提升综合经济实力，致力规划先行，特色产业蓬勃发展，致力项目争取，基础设施全面改善，致力脱贫攻坚，如期实现退出验收，致力民生事业，筑牢社会保障体系，致力新风培育，深入开展六化行动。

完成情况：2020 年度，全面完成 996 户、3377 人脱贫及巩

固提升任务，完成 9 个贫困村“一低五有”各项指标全面达标；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7 个，总投资 13298 万元，其中入库工业投资项目 4 个投资 9671 万元；农业项目 3 个，投资 3627 万元；全年完成招商引资工业项目资金 4380 万元，省外项目 4863 万元。建成 100 亩规模以上示范园 10 个，“一村一品”特色示范园 15 个，户办家庭产业园 2000 余个。全镇种植猕猴桃 5000 亩、苍溪雪梨 2500 亩、中药材 3000 亩。新（扩）建年出栏生猪 1000 头以上规模养殖场 8 个、新建年出栏 2 万羽土鸡养殖场 3 个，建成年产 5000 吨有机肥厂 1 个，完成猕猴桃低产园改造 1720 亩，新植苍溪梨 200 余亩。全镇完成创业项目 18 个，其中 50-500 万的项目 1 个，500-1000 万的项目 1 个，1000 万以上项目 1 个。

1. 部门预算报送时间

（1）报送时效

按照县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库、项目库报送工作。我镇认真执行财经纪律的有关规定，各项收入是完整列入部门预算，规范编制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结余结转资金管理规范，及时在苍溪县人民政府网公开部门预算及相关报表。

（2）编制质量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严格贯彻执行新《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紧紧围绕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总体部署，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统筹兼顾。切实加强和改进预算管理和控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和结果应用评价。健全预算支出标准体系，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盘活用好财政存量资金。硬化预算约束，严肃财政纪律，有效防控财政和债务风险。推进预算信息公开，提高预算透明度，加快构建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现代预算制度。

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及调整。我镇认真执行财经纪律的有关规定，非税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不存在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虚列支出、转嫁支出、转移或者套取预算资金，未超标准、超范围列支“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不存在滥发工资、奖金、补贴等问题；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

严格按照预算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编制决算，决算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并及时上报，不存在决算报表数据与财务账不一致等问题，并按规定公开部门决算，不存在决算公开数与决算报表数或财务账不一致等问题。

（二）结果应用情况

1. 建立预算结合机制。通过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相结合的机制，逐步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优先和重点支持绩效好的项目，减少对绩效差的项目资金安排，取消无绩效的项目，优化公共资源配置。

2. 建立绩效报告机制。镇财政所要按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报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每年向本级政府、人大报告支出管

理绩效评价情况。

3. 建立绩效问责机制。镇政府要将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作为行政管理考核的重要依据，对严重违规行为，要予以问责。落实财政资金使用主体责任，形成“谁干事谁花钱，谁花钱谁担责”的权责机制。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一是要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预算要结合本部门的发展计划、职责和任务测算，要确保部门预算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切合单位实际。

二是要强化绩效管理考核，围绕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层层分解落实，明确责任领导和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强化责任意识，使每位同志对自己的目标任务了然于胸，从而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使考核目标中涉及到的每一项任务都落到了实处，同时建立并执行考核目标执行情况跟踪检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使单位在合理使用资金，有效控制支出的情况下，确保了各项绩效考核指标保质保量完成。

（二）存在问题

乡镇预算经费主要是人员经费和维护政府正常运转的公用经费，在履行发展经济职能方面只能靠项目的支撑。没有服务于发展经济职能的经费保障，造成了很多工作开展被动，给我镇工作的正常运转和单位形象带来了负面影响。

（三）改进建议

1. 建议加强政策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单位人员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没有预算不得支出的支出理念。

2. 建议细化预算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

3. 年度预算编制后，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异，采取有效措施纠正偏差，提高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同时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附件 2

附件 2-1

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 2020 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52.06 万元，主要用于增强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强化安全生产、维护社会稳定，改变生态环境，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等方面。

(二) 项目绩效目标

财力保障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该项目投资 52.06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用于镇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禁毒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人大团委妇联专项经费等。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0 年度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主要用于镇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禁毒工作经费、信访维稳、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人大团委妇联专项经费等。

根据工作安排要求，以县财政局相关要求为指导，结合财政制度等管理制度和办法实施。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 2020 年度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专项资金 52.06 万元。河地镇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52.06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计划情况 52.06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局拨付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52.06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情况 52.06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局匹配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0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52.06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全部支出使用合法票据，无虚列项目成本，无进行大额现金支付现象，对超过 1000 元以上支出均通过公务卡和银行转账等结算方式，均按规定标准执行。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健全了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和出纳按岗分设、印鉴分设管理，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符合会计管理要求，申报款项手续完备。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0 年度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用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禁毒工作经费、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人大团委妇联专项经费等。

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0 年度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专项经费计划批复资金 52.0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2.06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52.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卫生整治、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禁毒工作经费、干部培训、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统计人大团委妇联专项经费等。

（三）项目监管情况

坚持项目账务达到账证相符、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为了更好的使用乡镇财力补助专项经费，我镇严格按照镇人大通过的预算执行。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根据预算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严格经费使用程序，加强监督管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为 52.06 万元,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解决了单位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通过场镇环境卫生整治,生态环境得到改善;通过法治宣传,提高全民安全意识,防止了事故的发生,实现社会和谐稳定,保障经济建设的安全运行;通过远程教育培训,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乡镇基本财力保障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0 年度乡镇财力补助专项经费专项资金的使用,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解决了单位公用经费不足的问题,通过场镇环境卫生整治,生态环境得到改善;通过法治宣传,提高全民安全意识,防止了事故的发生,保障经济建设的安全运行;通过远程教育培训,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促进经济发展,推动社会进步。保障了政府高效运转,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符合我镇要求。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方面：乡镇财力补助资金有限，满足不了政府经费的需求，缺少事业发展资金保障。

（三）相关建议

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时按社会发展需求增加额度，确保政府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和事业发展的需要。

附件 2-2

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

2020 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的通知》（苍财金〔2020〕43号），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情况，为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提高防疫人员积极性，上级发放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

（二）项目绩效目标

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经费来源为抗疫特别国债，该项目投资 11.13 万元，主要实施内容为发放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确保确保持续防疫和防疫面达到 100%，直至疫情结束。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2020 年度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县财政局拨付 2020 年度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专项资金 11.13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11.13 万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实际计划情况 11.13 万元，计划资金为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11.13 万元，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实际到位情况 11.13 万元，到位资金为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0 年度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11.13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该专项资金通过财政直达资金系统直接发放至受益户中，录入的抗疫特别国债支出数据及时准确、真实可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不存在以拨代支、虚列支出、超进度拨款，违规拨付给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等问题；抗疫特别国债资金不存在违规用于负面清单，包括违规用于土地储备和棚户区改造项目、违规用于清偿政府拖欠的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违规用于政府性楼堂馆所和建设政绩工程、形象工程等情况。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河地镇财政所财务制度健全完备，财务会计和出纳按岗分设、印鉴分设管理，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符合会计管理要求，申报款项手续完备。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0 年度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主要内容是发放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

（二）项目管理情况

2020 年度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专项经费计划批复资金 11.1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1.13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11.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三）项目监管情况

根据《苍溪县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的通知》（苍财金〔2020〕43 号），坚持专款专用，按时发放。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项目资金支出为 11.13 万元，发放比例 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抗疫特别国债补助资金的发放能有效提高基层干部抗疫防疫积极性，为长期防疫工作开展提供了后勤保障。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次实施新冠村（社区）一线防疫人员疫情防控补助项目，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提高防疫人员积极性。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方面：补助资金金额较少，无法全面满足基层防疫需要。

（三）相关建议

追加经费，确保全面满足基层防疫需要。

附件 2-3

苍溪县河地镇人民政府 关于 2020 年度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一）经费使用单位基本情况

河地镇人民政府辖 13 个行政村，农村社区 3 个，下属二级单位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

纳入河地镇人民政府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政府机关、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

（二）经费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或调整情况，包括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经费资金总额为 481.56 万元，切实保障基层组织正常开展活动；农村公共运行服务和村（社区）办公运转。经费用于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各类事项。

（三）经费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资金的使用坚持群众受益最大化的原则，经费主要内容是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各类事项。

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

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会计管理中心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投资。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2020 年度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建设主要内容是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各类事项，经费拨付实施后，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的各类事项得以解决。该经费资金到位及时，支出合理合规，设立依据充分，并且目标明确，基本符合我镇要求。

（二）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为了更好的使用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我镇严格按照苍溪县委组织部和苍溪县财政局有关规定的要求进行使用。财政所负责经费资金支付进度监督及管理。

为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明确规范管理、强化责任、稳中求进的指导思想，根据苍溪县委组织部和苍溪县财政局相关文件规定，严格经费使用程序，加强监督管理。

2. 项目管理

2020 年度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计划批复资金 481.56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81.56 万元，总共支出资金 481.56 万元。主要用于全镇 13 个行政村，农村社区 3 个的村（社区）正常运行经费保障及干部报酬发放，农村基础设施类、环境

类、服务类、社会管理类项目的运行维护。

3. 项目绩效

(1) 经费的实施进度

已将资金拨付给 13 个行政村，3 个农村社区开展服务群众工作，经费已完成支出率 100%。

(2) 经费完成质量

已将经费款项拨付给 13 个行政村，3 个农村社区开展服务群众工作。

(3) 经费的效益性分析

经费预期目标完成程度。2020 年度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已将资金拨付给 13 个行政村，3 个农村社区开展服务群众工作，按照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产出指标保障基层组织活动正常开展运行率达到 100%，完成绩效标准为优；成效指标（村民满意度）达到 98%以上，完成绩效标准为优。

(4) 经费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2020 年度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专项经费，通过合理地财、物资源的投入使用，做到了节约资源。经费拨付实施后，解决村（社区）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急需解决各类事项。

(5) 经费的可持续性分析

我镇在以下相关方面将持续做好工作，保证经费的良好运行，发挥其预期作用。

政策方面，我镇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原则，切实履行国家和地方政府的管理规定。

可持续性方面，提升农村基层干部的素质和战斗力，为乡村振兴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农村基层干部队伍，覆盖率 100%。

三、存在主要问题

资金方面，经费的资金投入结构目前较为单一，主要是政府投资，基层干部报酬低的问题难以解决。

四、相关措施建议

要通过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创收节支解决资金不足的问题。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